

建宁县财政局文件

建财建指〔2025〕43号

建宁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

建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根据《三明市财政局 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下达 2025 年农村生活垃圾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明财建指〔2025〕73 号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现下达农村生活垃圾常态化机制市级补助资金 32.46 万元，支出列“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”科目，政府经济科目列 50302 科目，部门经济科目列 310 科目，该项目由你单位负责管理，并做好项目实施情况、管理监督和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工作，请加强资金使用监管，并按项目支付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